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戴美倫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89

傳真：(03)3318446

電子信箱：mashimaro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124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1248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1學年度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招生簡章」1份，請轉知有需求之學生及其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2月10日北市教特字第11130020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重要訊息摘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

- 1、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學生。
- 2、應屆畢業生（110學年度畢業）不受年齡限制，非應屆國民中學畢業生年齡21足歲以內（民國90年8月1日以後出生）且未具高級中學學籍者。
- 3、持有效期限內之聽覺障礙身心障礙證明或直轄市、各縣（市）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

輔導室 111/02/11 16:49



1110001030

有附件

1、郵寄報名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4日（星期五）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2、現場報名：111年3月2日（星期三）至3月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將報名表件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或親送至「10371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320號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心」。

（四）安置結果公告：111年5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。

三、旨揭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至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（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rchi/>）或臺北市立啟聰學校網站（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>）下載運用。

四、倘對本案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聽障教育資源中心承辦人游儲毓教師，電話02-25924446轉60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電
交
2022/02/11
16:10:02
文
章

